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RITRONIX

VARITRONIX INTERNATIONAL LIMITED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二零一六年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主席報告

摘要

百萬港元	2016	2015
收益	2,247	2,488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 ¹)	149	383
股東應佔溢利	51	301
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	1,725	767
基本每股盈利	8.4 港仙	91.2 港仙
全年股息每股	2.5 港仙	45.5 港仙

¹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指本年溢利，另加於計算本年溢利時扣除之以下數額：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出售聯營公司之溢利。

本人謹代表精電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精電」或「集團」)宣佈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全年業績。

回顧年度內，集團錄得收益 2,247,000,000 港元，與 2015 年之 2,488,000,000 港元，減少 9.7%。集團之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¹)為 149,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之 383,000,000 港元下跌 61.1%；股東應佔溢利錄得 51,000,000 港元，較 2015 年錄得之 301,000,000 港元，下跌 83.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集團錄得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 1,725,000,000 港元，當中 1,400,000,000 港元來自主要股東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的股份認購款項，2015 年底時集團則持有現金 767,000,000 港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負債比率為(總銀行負債對比資產淨值)0.3%，較前一年的 7.6% 為低。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息每股 2.5 港仙(2015:每股 30.5 港仙)。於 2016 年 4 月底本公司與京東方之認購新股份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已宣佈及派發特別股息每股 1.35 港元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不包括特別股息內，全年派息比率則為 30% (2015:50%)。

業務回顧

對比集團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業績，2016 年同期的銷售收益顯著下跌。主因是雖然單色顯示屏銷量輕微下降，但由於單色顯示屏平均售價受壓於擴張中的 TFT 市場及產品結構變化而下滑，單色顯示屏銷售額因而進一步減少。同時，較高平均售價的單色顯示屏產品轉移至 TFT 模組產品，但由於集團過去缺乏自身 TFT 面板生產線，影響了 TFT 業務的競爭力，同時亦由於汽車顯示屏新項目導入時期較長，短期內難有較大數量提升，導致 TFT 模組產品銷售未能在 2016 年達致大幅增長。此外，本年度之首三季內，日圓升值令購自日本的主要物料採購成本上升，亦因為日圓升值及人民幣貶值產生變現及未變現匯率虧損；再加上 2016 年沒有如 2015 年同期內出售 Data Modul AG 股權而錄得一次性收益及集團持有的上市證券之淨公平值變動的變現及未變現虧損，致使集團於 2016 年的股東應佔溢利比 2015 年同期顯著下跌。

汽車顯示屏業務

汽車顯示屏業務於回顧年度內之收益為 1,487,000,000 港元，對比 2015 年錄得的收益 1,668,000,000 港元下跌 10.9%，此業務佔集團整體收益約 66.2%。

本集團之歐洲汽車顯示屏業務，以往中、低檔次汽車仍廣泛使用單色顯示屏，但在 TFT 售價大幅下調的誘因下，客戶加速轉用 TFT 模組產品。本集團的單色汽車顯示屏亦因為需求減少，加上售價受壓，利潤空間收窄。集團之汽車 TFT 模組產品銷售額於回顧期內持續上升，由於應用在汽車上的 TFT 模組之訂單價格較高，以致能夠彌補部份歐洲汽車單色顯示屏業務的流失。

中國及南韓的汽車顯示屏業務表現繼續未如理想，其中之原因是大部份汽車製造商客戶，已轉用 TFT 技術，以致單色顯示屏業務持續低迷。可幸 2016 年下半年，集團透過主要股東京東方於此地區之客戶網絡優勢，贏得一定數量之 TFT 新項目，此等項目多於第四季逐步開展量產，以致能夠彌補部份中國及南韓汽車單色顯示屏業務的流失。

日本之汽車顯示屏業務於回顧年度內表現穩定，該市場應用之汽車以中低檔次品牌居多，仍然採用單色顯示屏為主，儘管單色顯示屏的平均銷售價下跌，來自該國的汽車顯示屏收益仍錄得輕微增長。

工業顯示屏業務

2016年，工業顯示屏業務錄得收益 760,000,000 港元，較 2015 年的 820,000,000 港元下跌 7.3%，此業務佔整體收益約 33.8%。

歐洲工業顯示屏業務於回顧年度內發展平穩，來至電錶及家電客戶之訂單量維持穩定。縱然工業界別的客戶暫仍以採用單色顯示屏為主，而單色顯示屏產品平均銷售價較低，但工業訂單業務需求穩定且訂單數量較大，能為集團帶來持續的收入來源。

美國向來是工業顯示屏業務的重要貢獻者，惟集團的美國工業顯示屏業務自 2016 年上半年始發展步伐減慢，此乃因集團部份之客戶，其生產出現調整，並減少或推遲訂單，導至美國業務於回顧年度內表現未如理想。

日本之工業顯示屏業務則保持穩定，年內，銷售人員積極拓展工業市場，現時日本的工業客戶覆蓋樂器、辦公室文儀等範疇，其客戶種類與集團一般工業客戶略有不同，且向多元化方向發展。

前景

汽車顯示屏業務

展望集團固有的單色顯示屏業務仍將會受壓於 TFT 市場，售價及毛利率仍會受壓。集團仍會致力開拓初期會以低端汽車為主的市場，如印度、巴西及俄羅斯，以穩定單色顯示屏業務之收益。有關汽車 TFT 模組之訂單查詢於 2016 年下半年有所增加，而現時集團贏得 TFT 項目的機率，較以往有所提高。主因是現時京東方作為集團穩定的 TFT 面板供應商，能根據客戶的要求設計合適的面板，大大提高集團爭取 TFT 訂單的實力。預料贏得包括歐洲客戶的訂單，會陸續於 2017 年底前量產，對 2017 年的收益有正面的提升作用。另一方面，集團透過京東方於中國和南韓市場擁有之廣闊市場網絡及人力資源，展望於此地區 TFT 顯示屏的訂單及收入將繼續增加。

汽車 TFT 顯示屏的發展趨勢傾向於大尺寸、高解像、其中全液晶螢幕的汽車數位儀錶，集成更多功能的大尺寸高解像中央控制螢幕需求增長尤其迅速，將助力 TFT 訂單數量增長。此外，集成電容觸控功能的顯示幕需求增長迅速，集團期望汽車顯示業務營收因而提升。在上述方面，集團主要股東京東方均有較強的生產資源和技術設備，集團將充分發揮京東方資源優勢，把握市場需求趨勢，在研發上及生產設備上改進，滿足客戶的需求。

工業顯示屏業務

工業顯示屏方面，集團仍會以歐洲及美國為重點基地，並以家電、電錶、銷售點設備(POS)、醫療用品等為主要的應用範疇，此等客戶的要求穩定，是採用單色顯示屏的基礎客戶群。此市場近一年未見大幅的增長空間，但仍是平穩的收益來源。

現時工業客戶仍然以採用單色顯示屏為主，隨著消費者對資訊的需求增加，以及期望透過顯示屏介面，獲悉更多有關設備的資訊，加上物聯網(IOT)的發展技術興起，亦促使家電及家居設備製造商採用更大及可傳遞更複雜資訊的彩色顯示屏。基於此，預料工業及家電客戶對 TFT 模組的需求將與日俱增，集團將因應增強的 TFT 設計及生產能力，於未來數年重點向工業客戶推廣 TFT 模組的應用方案，提高訂單的金額及開拓更廣的收益來源。

發展策略

自京東方成為本集團主要股東後，在 TFT 面版的供應上已成為集團的強大後盾，加上其透過京東方於中國和南韓市場之市場網絡，進一步擴展了集團於此地區汽車顯示屏業務版圖。除此之外，集團還將利用京東方豐富而具廣泛面積產能的 TFT 面板生產設施，提升 TFT 生產之效率及品質，從而進一步強化集團模組產品於市場之競爭力。

集團已於 2017 年初在中國成都設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本集團之 TFT 業務分部，租用了京東方於成都的生產廠房，並收購設於成都廠房的一組 TFT 模組生產線，亦會視乎業務發展速度，籌劃於第二季在成都廠房再添置 TFT 模組生產線。

隨着集團的 TFT 項目增加而種類漸多元化，集團會強化客戶導向，成立以策略性客戶為中心的銷售團隊以更集中資源爭取更大訂單數量之 TFT 模組平台項目。此等項目的競爭激烈毛利率偏低，但訂單數量夠大。集團將積極爭取大訂單量之 TFT 模組平台項目，加強物料議價能力，在規模經濟效益下，此等項目的利潤空間將會逐步提升。

技術發展

因獲得京東方高代數生產設施和研究開發技術的支援，集團於年內積極發展大尺寸 TFT 模組及研發特為汽車而設計的 TFT 結合觸屏模組之技術，以緊貼市場趨勢，期望可於中至長期內不斷推陳出新。

科研團隊正為德國原設備生產(OEM) 以及中國原設備生產(OEM)規格而提升汽車顯示屏的表現。德國之規格不論在對比度、視角度、起動時間、反應時間等均有嚴格要求。研發人員因應此等規格不斷改良現有的汽車顯示屏，以求達至歐洲標準，有助進一步開拓來自歐洲高端汽車的市場。此外，集團透過京東方的業務網絡，獲取更多來自中國汽車客戶的生意機會。越來越多中國汽車客戶要求 TFT 結合觸屏功能的大尺寸全高清顯示屏，集團正向符合此等模組平台規格的目標而進發，冀能藉此開拓更多中國內地的汽車顯示屏業務機會。

不規則大尺寸彎曲顯示屏乃未來顯示屏的趨勢，其不規則及可彎曲形狀更能靈活配合硬件造型，符合高端汽車客戶的審美要求，有關的新設計模組將於 2017 年第四季面世。超大尺寸的駕駛艙顯示屏 (cockpit display) 亦是集團的重點研發項目，此類超大尺寸顯示屏適合在座駕播放影音錄像，迎合現代人時刻緊貼資訊娛樂的需求，預料有關樣本可於 2017 年內完成。此外，抬頭顯示螢幕 (Head Up Display) 和全液晶電子後視鏡螢幕 (TFT Electronic Rear Mirror) 需求增速迅猛，預計在未來成為新的市場機會，此類產品集團亦投入研發，預料樣本可於 2017 年內面世。

集團的研發項目尚包括一系列的顯示技術：如高度光亮，適合戶外使用的 RGBW 設計；能提升整體顯像表現的高動態範圍 (HDR)技術；纖窄型的 TFT 模組；把觸控元件整合於顯示面板內的內嵌式觸控面板 in-cell 觸屏；能模擬「感覺」的觸覺反饋技術 (haptic feedback) 顯示屏，此項嶄新觸控技術能令觸感變得更真實。以上嶄新設計的原件集團將與主要股東京東方緊密配合預期能於未來兩年內陸續完成。

致意

集團於 2016 年的策略發展快速，引入京東方作為主要股東後，正迅速重整汽車 TFT 模組設計及生產的業務部署，至今已具雛形。本集團將循與京東方結成夥伴的初衷繼續邁進，目的是要擴大汽車顯示屏的業務規模及市場份額，無論在出貨量及品質方面，皆成為全球市場首屈一指的汽車顯示屏產品設計及生產商。

集團背靠京東方的強大資源，正轉型成為一家具有高度增長性潛質和創新力的公司，相信轉型的成果可以於 2017 年開始顯現，並持續為投資者創造價值。本人謹此向集團董事會、管理層、員工、股東及業務夥伴致意，感謝各方於過程中的支持與貢獻，本集團定當不負眾望，積極於來年爭取更佳成績。

姚項軍

主席

香港。2017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收益	3	2,247,470	2,487,820
其他營運（虧損）／收入	4	(24,462)	97,204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68,959)	79,310
原材料及耗用品		(1,332,032)	(1,506,120)
員工成本		(423,530)	(462,221)
折舊		(90,029)	(103,009)
其他營運費用		(248,759)	(268,174)
經營溢利		59,699	324,810
融資成本	5(a)	(1,197)	(3,472)
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453)	4,020
除稅前溢利	5	58,049	325,358
所得稅	6	(7,526)	(24,997)
本年溢利		50,523	300,361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50,523	300,605
非控制權益		-	(244)
本年溢利		50,523	300,361
股息	7		
年內已宣佈派發及已派付之中期股息		-	49,611
年內已宣佈派發之特別股息		451,298	-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		18,376	101,960
		469,674	151,571
每股盈利（港仙）	8		
基本		8.4 仙	91.2 仙
攤薄		8.4 仙	90.4 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本年溢利	50,523	300,361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及重整類別之調整)：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就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轉移至損益	-	(12,099)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匯兌儲備之變動淨額	(65,900)	(35,652)
可供出售證券：		
公平價值儲備之變動淨額	(11,696)	(3,601)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77,596)	(51,352)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27,073)	249,009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27,073)	249,253
非控制權益	-	(244)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27,073)	249,00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2,102	401,604
— 以經營租賃權益持有土地作自用		9,695	11,004
		<u>361,797</u>	<u>412,608</u>
聯營公司權益		4,150	4,747
應收貸款		15,500	31,000
其他財務資產		10,783	57,3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336	-
遞延稅項資產		2,731	725
		<u>413,297</u>	<u>506,433</u>
流動資產			
交易證券		-	160,891
存貨		450,993	472,995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10,992	530,296
其他財務資產		54,211	-
可收回稅項		19,466	515
3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626,23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8,672	767,393
		<u>2,760,565</u>	<u>1,932,09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424,060	376,288
銀行貸款		8,890	136,395
應付稅項		1,417	3,862
		<u>434,367</u>	<u>516,545</u>
流動資產淨額		<u>2,326,198</u>	<u>1,415,545</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739,495</u>	<u>1,921,97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8,879
遞延稅項負債		7,888	7,663
		<u>7,888</u>	<u>16,542</u>
資產淨值		<u>2,731,607</u>	<u>1,905,43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7	183,764	82,782
儲備		2,547,843	1,822,654
權益總額		<u>2,731,607</u>	<u>1,905,436</u>

附註:

1. 編制基準

本全年業績公告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惟摘錄自當中的資料者除外。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單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適用的披露規定。此外，本財務報表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若干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起首次生效。此等修訂對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匯報或呈列的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按分部分類匯報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多樣化，於2016年本集團最大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2015年：一位）。於2016年，本集團向該客戶銷售貨品，包括受本集團共同控制之實體之銷售，所得收入約為224,752,000港元（2015年：252,213,000港元）。

(a) 經營分部業績

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屏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財務資料的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因此，並無另行披露業務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內部報告釐定本集團有單一經營分部。

董事會根據財務資料所載一致之收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董事會獲提供以下其他資料以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總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應收貸款、其他財務資產、交易證券、即期可收回稅項及於聯營公司權益（均為集中管理）。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於聯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列示。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按資產的實物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業務的地點（就於聯營公司權益而言）列示。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i>2016年</i> 千港元	<i>2015年</i>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在地）	709,946	834,310
歐洲	907,790	973,131
美洲	239,942	287,774
韓國	130,627	161,542
其他	259,165	231,063
	1,537,524	1,653,510
綜合收益	2,247,470	2,487,820

來自歐洲外部客戶收益分析：

	<i>2016年</i> 千港元	<i>2015年</i> 千港元
德國	139,832	126,459
英國	132,219	145,246
法國	124,116	138,968
意大利	61,885	63,592
其他歐洲國家	449,738	498,866
	907,790	973,131

(ii) 本集團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i>2016年</i> 千港元	<i>2015年</i> 千港元
中國（所在地）	358,644	409,013
韓國	4,150	4,747
其他	3,153	3,595
	365,947	417,355

4. 其他營運（虧損）／收入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股息收入	-	7,507
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1,626	716
其他利息收入	12,302	6,200
出售聯營公司之溢利（附註）	-	48,828
出售固定資產之溢利淨額	25	68
出售可供出售互惠基金溢利	4,334	-
出售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溢利	9,475	-
交易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溢利淨額	(51,179)	20,413
匯兌（虧損）／溢利淨額	(8,269)	3,556
政府津貼	3,414	3,680
其他收入	3,810	6,236
	<u>(24,462)</u>	<u>97,204</u>

附註：於2015年4月14日，本集團以代價19,393,990歐元（相當於約160,258,000港元）出售本集團所持有Data Modul AG（當時之聯營公司）全部權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出售溢利48,828,000港元於損益表內。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五年以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墊資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1,197	3,472
	<u>1,197</u>	<u>3,472</u>

(b) 減值虧損之確認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 呆賬撥備	2,782	931
— 銷售退貨撥備	723	1,976
	<u>3,505</u>	<u>2,907</u>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1,802,342	1,885,313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費用	3,431	3,129
— 非審計服務費用	898	300
研究及開發費用	133,246	140,824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費用 ／ 租借資產(包括物業租賃)	6,948	6,571
規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31,716	31,274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出	2,150	4,791
	<u>1,802,342</u>	<u>1,885,313</u>

6.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中之稅項如下：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準備	-	16,196
以往年度過少 / (過多) 撥備	666	(8,617)
	<u>666</u>	<u>7,579</u>
本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年內準備	7,918	12,764
以往年度過多撥備	(5,816)	(4,640)
	<u>2,102</u>	<u>8,124</u>
本期稅項－香港及中國以外司法權區		
年內準備	6,321	7,681
以往年度過少 / (過多) 撥備	218	(589)
	<u>6,539</u>	<u>7,092</u>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定差異	(1,781)	2,202
	<u>(1,781)</u>	<u>2,202</u>
	<u>7,526</u>	<u>24,997</u>

2016 年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全年之估計應評稅溢利以 16.5% 的稅率(2015 年: 16.5%) 計算。香港及中國以外地區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稅項則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7.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於2016年4月28日，本公司與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認購人」）根據於2016年2月3日訂立認購協議（「認購事項」），本公司配發、發行及繳足合共4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予認購人，發行價為每股3.50港元，總代價為1,400,000,000港元，其中100,000,000港元繳入股本，餘數1,300,000,000港元繳入股份溢價賬。

(b) 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已宣佈派發及已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無 (2015年：15.0港仙)	-	49,611
已宣佈派發的特別股息每股1.35港元 (2015年：無)(附註)	451,298	-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 (2015年：30.5港仙)	18,376	101,960
	<u>469,674</u>	<u>151,571</u>

附註：於2016年4月28日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宣佈派發及已派付的特別股息每股1.35港元，總額為451,298,000港元，給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因認購人已同意放棄其就特別股息之權利，認購人不獲派發特別股息。

於結算日後建議之末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c)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30.5港仙(2015年：30.0港仙)	101,960	98,879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年內的股東應佔溢利50,523,000港元(2015年：300,60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04,378,565股(2015年：329,633,424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016年 股票數目	2015年 股票數目
於1月1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331,125,204	327,915,204
新發行股權之影響	271,038,251	-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2,215,110	1,718,220
於12月31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604,378,565</u>	<u>329,633,424</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年內的股東應佔溢利50,523,000港元（2015年：300,60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05,091,117股（2015年：332,525,052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攤薄)

	2016年 股票數目	2015年 股票數目
於12月31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604,378,565	329,633,424
假設因購股權計劃以不收取代價方式而發行之股份	<u>712,552</u>	<u>2,891,628</u>
於12月31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攤薄)	<u>605,091,117</u>	<u>332,525,052</u>

9.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含在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撥備及銷售退貨撥備），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發票日起計60日內	313,165	363,767
發票日後61至90日	89,484	72,944
發票日後91至120日	30,627	25,510
發票日後120日以上但少於12個月	<u>30,205</u>	<u>16,650</u>
	<u>463,481</u>	<u>478,871</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般在發票日後60至90日內到期。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含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票據，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60日內	262,538	232,976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61至120日	77,029	73,023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0日以上但少於12個月	8,635	6,917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個月以上	518	427
	348,720	313,343

11.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內尚未履行而並未列於財務資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已訂約	33,003	10,974
已批准但未簽約	51,317	24,351
	84,320	35,325

12. 或然負債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結算日，本公司為某些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向銀行作出的任何擔保均不會導致索償。本公司於結算日向銀行作出的擔保之最高負債額及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額達 8,890,000 港元(2015年：145,274,000 港元)。

因該等擔保的公平價值未能按可觀察市場數據可靠地估算，故本公司沒有就該等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益。

13.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 2017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精電(成都)顯示科技有限公司(「精電(成都)」)與「京東方」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成都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成都京東方」)訂立收購合同，據此，精電(成都)同意收購，而成都京東方同意出售若干資產包括生產設備、辦公設備、信息技術設備及其他輔助器具和設備，收購合同代價為人民幣 60,143,596 元(相等於約 67,962,000 港元)。於 2017 年 3 月 20 日已全數繳付合同總額。收購合同項下的交易和合併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 14A 條有關的規定下之關連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 2017 年 2 月 20 日之公告內。

於 2017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年加投資有限公司與成都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就投資汽車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模組生產線及相關業務(「項目」)訂立了投資合作協議。項目總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10 億元及項目建設週期將分兩期建設，分別於 2017 年第四季度及 2020 年第三季度投產。詳情載於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23 日之公告內。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 2.5 港仙 (2015 年：30.5 港仙)，無中期股息 (2015 年：15.0 港仙) 和特別股息每股 1.35 港元 (2015 年：無)。2016 年年度宣派之股息合共為每股 1.375 港元 (2015 年：45.5 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星期三) 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 (星期一) (包括首尾兩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2017 股東週年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中央證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室。

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 2017 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該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 (星期五) 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星期五) 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為釐定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 (星期二) 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天)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前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 (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中央證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室。

其他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 4,989 名員工，其中 150 名、4,796 名及 43 名分別駐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及海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本集團制定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並為其於香港及中國之部分僱員提供免費宿舍。

本集團採取以表現為本之薪酬政策，薪金檢討及表現花紅均視乎工作表現而定。此政策之目的乃鼓勵表現優越之同事，及為整體僱員提供誘因，以不斷改進及提升實力。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 2,732,000,000 港元 (二零一五

年：1,905,0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例）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6.36（二零一五年：3.74）。

於年末時，本集團持有價值達 1,790,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986,000,000 港元）之流動投資組合，當中 1,725,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767,000,000 港元）為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65,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58,000,000 港元）則為其他財務資產，而交易證券則為零港元（二零一五年：161,000,000 港元）。未抵押付息銀行貸款為 9,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145,000,000 港元）。資產負債比率（銀行貸款／資產淨值）為 0.3%（二零一五年：7.6%）。

本集團在本年度之存貨流動比率（成本存貨／平均存貨結餘）為 3.9 倍（二零一五年：4.4 倍）。本年度之客戶應收款日流動比率（貿易應收款項／營業額 x 366）為 75 日（二零一五年：70 日）。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為單位的銷售、採購、應收貸款及銀行貸款。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美元、歐羅、日圓及人民幣。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育勤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委任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等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在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後向董事會作出是否批准有關業績之建議。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現時呈報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負責設定及監察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馮育勤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姚項軍先生、高穎欣女士、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於五名薪酬委員會成員當中，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姚項軍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蘇寧先生、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於五名提名委員會成員當中，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就任何建議調整向董事會提出符合本公司企業策略之推薦意見、物色具備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及挑選獲提名人士擔任董事職務（如有需要）、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及就董事（特別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連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作出比較，並認為兩者之數額相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公告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保證，故核數師並未有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姚項軍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姚項軍先生、高穎欣女士及蘇寧先生為執行董事，楊曉萍女士、董學先生及原烽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